

河南省洛宁—陕县矿集区找矿预测项目
钻探工程外协

竞争性磋商

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HNZB[2018]N343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INVITING&PURCHASE LTD.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五章	项目基本情况及技术指标.....	2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招标条件

河南省洛宁—陕县矿集区找矿预测项目钻探工程外协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项目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河南省洛宁—陕县矿集区找矿预测项目钻探工程外协项目

2.2、招标单位：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

2.3、工程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三门峡市陕州区境内

2.4、计划工期：2018年10月15日前完工

2.5、招标内容：钻探工作，工作量为1200m

2.6、质量要求：按照《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 0227-2010）和项目要求执行，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7、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资金

2.8、项目预算：97.5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3.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相应的经营资质，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的具备完成本项目能力的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

3.3、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钻探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报名及磋商文件发售信息

4.1 报名及磋商文件出售起始时间：2018年8月29日-9月4日，上午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

4.2 报名及磋商文件出售地点：郑州市纬四路13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307房间

4.3 磋商文件出售方式：现场购买

4.4 磋商文件售价：300 元人民币/本，售后不退

4.5 其他有关事项：报名及购买标书时需携带被授权人身份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 1 套、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招标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未按要求提交上述材料的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5.1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8 年 9 月 10 日 15：30（北京时间）

5.2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第一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六、开标有关信息

6.1 开标时间：2018 年 9 月 10 日 15：30（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第一会议室

6.3 其他有关事项：开标时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开标仪式

七、本次磋商联系事项

招标人：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电话：0379-65619342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 573 号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阳

联系电话：0371-65955805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向东 50 米路北）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8898 5160 1000 5452

财务咨询电话：0371-65955702

八、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网》发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 573 号 联系人：梁先生 电 话：0379—6561934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 系 人：陈阳 电 话：0371-65955805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省洛宁—陕县矿集区找矿预测项目钻探工程外协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三门峡市陕州区境内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中央财政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钻探工作，工作量为 1200m（招标人有权进行适当调整。）
1.3.2	计划工期	2018 年 10 月 15 日前完工
1.3.3	质量标准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相应的经营资质，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的具备完成本项目能力的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 3、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钻探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1）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供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包括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1	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将视情况决定是否召开投标预备会。如需要时，招标人将在举行投标预备会前 24 小时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举行会议的时间和地点等事宜。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3 天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招标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3 天前，可以“补充文件”形式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图纸、补充答疑文件（如果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若对磋商文件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投标人对磋商文件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伍仟元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基本帐户转出，以非现金形式提交至指定银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 开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8898 5160 1000 5452 财务部咨询电话：0371-65955702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3.5.2	业绩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
3.5.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如有）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磋商文件明示的方式签字或盖章； 2. 响应文件中如果有涂改、插字删除等情况，必须由投标人在文件改动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3.7.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标书一份（副本与正本内容如有不符，以正本为准）
3.7.5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单独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应胶装，一切可拆卸（打孔装订、活页装订等）的响应文件均为无效投标。
4.1.1	包装要求	密封包装，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1.2	封套上写明	（正、副本标志）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在 2018 年 9 月 10 日 15:30 时（北京时间）前不得开启
4.2.1	响应文件递交	响应文件应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 15:00-15:30 时（北京时间）之间由专人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9 月 10 日 15:30 时（北京时间）。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第一会议室（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由在相关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招标人代表组成。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项目采购预算及编制依据	项目采购预算：97.5万元人民币 编制依据：参照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10年试用)及其他国家规定、行业规范等
10.2	磋商文件解释权	1、投标人在磋商文件答疑或修正前未提出的问题，开评标现场招标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解释即为最终合法解释； 2、当招标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放弃解释权时，招标人可以当场授权磋商小组对异议进行表决，以磋商小组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为对异议方的最终解释。
10.3	磋商文件及招标代理费	1、磋商文件 300 元/本；售出不退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定额，壹万伍仟元整，由中标人支付。
10.4	招标人付款方式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乙方按中标金额的合同款 10%，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全部完成或通过成果验收后甲方全额退回。 付款结算：在施工过程中按实际完成的单个钻孔工程量结算。终孔验收为满足地质要求的钻孔，结算 100%的工程款，一个月内付清。
10.5	中标公告	1. 公告期为 3 个工作日 2. 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
10.6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携带原件资料要求	按磋商文件要求。
10.7	现场澄清的签署	投标人在现场澄清的一切盖章或签字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理人签署，不签署或者换人签署者按弃标处理。
10.8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适用，供应商依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递交。如供应商满足财库【2011】181号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小微企业，由磋商小组认可的，则磋商报价给予6%的扣除（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进行报价得分的计算。（以最终报价算）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磋商）。

1.1.2 本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招标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踏勘现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1.9.3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供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4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

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包括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采购邀请；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项目基本情况及技术指标；
-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领取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盖章确认，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

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领取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盖章确认，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 (4)、施工组织设计
- (5)、项目管理机构及主要人员
- (6)、投标人相关资料
- (7)、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财务状况报告
- (9)、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10)、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2)、优惠承诺
- (13)、供应商依据打分办法而提供的相关以上内容未涵盖的材料和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14)、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打印页

- (15)、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据实填写，选用）

3.2 磋商报价

3.2.1 磋商报价是投标人以本项目招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基本情况标为基础的唯一自主报价。参照国土资源调查预算标准—地质调查部分（财建【2007】52 号）及相关国家规定、行业规范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涵盖合同规定的所有责任。

3.2.2 投标人为确保工程质量而发生的费用由其自负。

3.2.3 投标报价应为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各项金额的总和。

3.2.4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2.5 招标人提供的项目基本情况表为投标人投标量计价的的基础，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报价中的任何缺项、漏项视为逐项报价中已包含。

3.2.6 因工程变更，造成增加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其对应的综合单价按下列方法确定：

- (1) 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
 - (2) 合同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
 -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综合单价，经审计后执行。
- 3.2.7 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中标人及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招标人与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投标人相关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业绩情况表”合同协议书或任务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与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

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应打印，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代表在相关地方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章。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标书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电子版应密封包装，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1.2 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递交响应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6 响应文件应按项目编制并递交，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代表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大致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投标人名单；
- (3) 随机抽取 2 名投标人检查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 唱标并记录；
- (5)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在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招标人代表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应依法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或不再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选择重新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但须对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7.3项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预算
2.1.2	资格评 审标准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响应文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安全生产许可证	响应文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资质等级	响应文件提供地质钻探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响应文件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响应文件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响应文件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打印页	
2.1.3	响应性 评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标书份数	正本份数一份，副本份数：二份，电子版标书一份
		标书装订	响应文件应胶装，一切可拆卸（打孔装订、活页装订等）的响应文件均为无效投标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制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___ 65 ___ 分 商务: ___ 20 ___ 分 投标报价: ___ 15 ___ 分	
2.2.2	评标基准值	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报价 (最终报价)。 有效投标人为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 评分标准 (65 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8 分)	内容完整, 层次清楚, 描述准确得 8 分, 否则酌情扣减。
		主要施工方法 (15 分)	主要施工方法先进可行, 技术措施合理科学, 施工方法规范可靠的得 15 分, 否则酌情扣减。
		主要物资计划 (5 分)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合理有效的得 5 分; 否则酌情扣减。
		主要施工机械 (5 分)	拟投入的施工机械合理有效的得 5 分; 否则酌情扣减。
		劳动力安排计划 (4 分)	劳动力安排计划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4 分; 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8 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8 分, 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4 分)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4 分, 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6 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6 分; 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文明施工技术组织措施 (3 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3 分; 否则酌情扣减。
		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4 分)	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4 分; 否则酌情扣减。
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 (3 分)	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3 分; 否则酌情扣减。		
2.2.4 (2)	商务 评分标准 (20 分)	业绩 (12 分)	2015 年以来企业有同类工程业绩合同, 每提供一项得 4 分, 最多得 12 分, 没有不得分。
		项目人员 (4 分)	2015 年以来项目负责人有同类工程业绩经验,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 没有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2 分, 具有工程师职称得 1 分, 其余情况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三个认证证书齐全的得2分，其他情况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优惠承诺（2分）	评委会根据合格投标人的优惠条件承诺内容进行比较，在0-2分内打分
2.2.4 (3)	报价评分标准 (15分)	报价评分（15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上述公式计算。 说明：如供应商满足财库【2011】181号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小微企业，由磋商小组认可的，则磋商报价给予6%的扣除（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进行报价得分的计算。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抽签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通过初步评审的，为合格投标人，进入详细评审。未通过初步评审的，为无效投标人。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1)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2)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4(3)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由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钻探工作工程外协项目合同

甲方：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

乙方：

为了完成《河南省洛宁—陕县矿集区找矿预测》项目，2018年__月__日，甲方在郑州市组织了《河南省洛宁—陕县矿集区找矿预测》项目钻探工程施工招标，乙方投标部分钻孔的钻探施工，经甲方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组织的专家评审委员会评议，乙方中标_____钻探工程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双方就《河南省洛宁—陕县矿集区找矿预测》项目的钻探施工任务中乙方中标部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_____项目》钻探工程。

1.2 工程地点：_____。

1.3 预计工作量：本标段布置钻孔__个，设计工作量_____米，实际工作量根据乙方投入的钻机数量、施工进度和施工质量，甲方有权进行适当调整。最终完成的工作量以甲方验收合格的工作量为准。

1.4 工作任务要求：详见钻孔工作任务书。

第二条 工作质量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颁布的《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 0227-2010)，并满足《河南省洛宁—陕县矿集区找矿预测》项目设计书的质量与技术要求。

另外根据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满足以下质量与技术要求：所有钻孔，终孔口径不小于 ϕ 75mm（定向孔不小于 ϕ 68mm）。所采用配套钻机的实际能力，不小于设计孔深。

第三条 工期安排

3.1 钻探及其它工作：_____前完成钻探工作，并提交相应的施工资料。

3.2 工期顺延条件：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或委托方原因，导致灾害发生或工程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第四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4.1.1 开工前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本工程的批准文件，并负责到当地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备案。

4.1.2 提供工程施工任务书、施工技术要求。

4.1.3 及时提供钻孔孔位。

4.1.4 负责终孔测井（如有该项工作）。

4.1.5 按照合同要求支付乙方钻探施工经费。

（二）乙方责任

4.2.1 在施工前，依据甲方提供的工程任务书、施工技术要求编制施工设计。

4.2.2 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任务书、技术要求及施工设计进行施工。施工内容包括：地方关系协调及青苗赔偿、机场及道路修建、地质钻探施工及搬迁、岩芯保管及移交、工地建筑等工作，并配合甲方完成终孔测井工作。

4.2.3 按本合同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其中包括钻探施工报告及任务书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成果资料。

4.2.4 参加本项目的所有人员要严格遵守有关规章制度，对本工程项目的相关资料保密。

4.2.5 现场施工人员必须严格执行现场施工条例和组织纪律，在施工期间出现的安全、违纪、违法行为由乙方负责。

4.2.6 乙方提供的成果、资料质量经专家验收不合格，乙方无偿负责补充完善，并使之达到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或任务书提出的要求，由此造成的损失及工期拖延，由乙方负责，并对甲方给与相应的补偿。

施工过程中由各方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相关责任方负责，相应耽误的工期赔偿为单孔工程总额的千分之一/日，赔偿金由责任方支付。

4.2.7 合同有关条款及补充协议中规定的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五条 工程承包方式、工程价款和付费方式

5.1 工程承包方式：

甲方以单价包干方式承包给乙方，甲方只认定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有效进尺。按承包单价、钻孔质量等级和有效进尺结算，同时要求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因钻探施工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金，均在单价中，价格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5.2 工程价款：

本次钻探施工工程单价为中标的综合单价： 元/米，结算工作量以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实际有效钻探进尺为准。

5.3 付款方式：

5.3.1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乙方按中标金额的合同款 10%，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全部完成或通过成果验收后甲方全额退回。

5.3.2 付款结算：在施工过程中按实际完成的单个钻孔工程量结算。终孔验收为满足地质要求的钻孔，结算 100%的工程款，一个月内付清。

第六条 其它条款

6.1 根据双方协商,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施工过程中的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补偿、三通一平及施工中的民事处理等事项，施工进场及施工过程中的相关事宜由乙方全权解决，所需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2 施工过程中由各方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相关责任方负责,相应耽误的工期赔偿为单孔工程总额的千分之一/日,赔偿金由责任方支付；

6.3 其他相关事项依据补充条款及本合同附属的有关文本要求执行；

6.4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司法机关裁决。

6.5 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存三份,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 方：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乙 方：

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

法人代表或

法人代表或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二零一八年 月 日

第五章 项目基本情况及技术指标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来源

本项目为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2018 年度中央财政项目。

2.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的内容为该项目的钻探工作，工作量为 1200m。

3. 工作周期

项目工作周期：自外协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结束。

二、工程概况

1. 位置及范围

调查区位于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三门峡市陕州区境内，南北长约 55km，东西宽约 23km，面积约 1275km²，共包括李村幅、洛宁县幅、赵村幅三个 1:5 万标准分幅。

2. 交通概况

调查区行政区划分属洛阳市洛宁县及三门峡市陕州区。周边交通较为便利，陇海铁路、连霍高速、郑西高铁、郑卢高速、310 国道、249 省道在调查区内及外围通过。重要村镇均有乡道或简易公路与主干公路相连。

3. 自然地理及经济概况

调查区总体位于熊耳山北麓及崤山东部，总体南部熊耳山、北部崤山为山区，中部为洛宁盆地，海拔一般 300~1800m，最高峰鹰咀山位于赵村幅东南部。调查区内除赵村幅南部大面积为山区，其余地段整体黄土覆盖较为严重，黄土塬地貌较为发育，黄土塬区一般海拔 350~900m，最低点为洛宁县南部洛河河谷。地形切割强烈，幼年期河谷发育，水系呈放射状，总体以熊耳山山脊、崤山山脊为分水岭。区内河流流量均不大，多为间歇性河流。较大河流包括永昌河、渡洋河和洛河，沿线多修有水库，以利蓄水灌溉。气候属温带大陆性气候，月平均气温最低在元月份，为 0℃左右。最高平均气温在 7 月份，为 26.7℃。其中 2~5 月、9~12 月，月平均温差在 6℃左右，6~8 月基本稳定在 26℃左右。风向多为东及西，平均风速 7~12m/s 之间。年平均降雨量最低在元月、2 月及 12 月，为 5.1mm~7.1mm；最高在 7

月份，为 119.6mm。雨季集中在 7~9 月，降雪期在 11 月至来年 3 月。

民族以汉族为主，经济作物为苹果、烟草、核桃等，农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间作豆类、马铃薯等。工业不发达，赵村幅内采矿业发达。

三、矿区地层特征

调查区位于华北地层区-豫皖地层分区内跨浍池—平顶山地层小区和洛宁地层小区。地层具古陆块双层结构，基底地层为太古宇太华杂岩，盖层发育中元古界熊耳群、汝阳群及寒武系；区域上沿沟谷、河谷两岸发育大面积的第四系黄土层和少量的新近系洛阳组。

①新太古界太华群

区域上太华群主要分布于矿集区南部的赵村幅，在空间上太华岩群呈孤岛状分布，与上覆中元古界熊耳群呈角度不整合或断层接触，主要岩性为角闪斜长片麻岩、斜长角闪岩、角闪岩及长英质片麻岩、变粒岩等。

②中元古界长城系熊耳群

在调查区大面积分布，以中基性—酸性火山岩建造为主，夹少量火山碎屑岩。根据岩性组合，自下而上划分为许山组、鸡蛋坪组和马家河组。

许山组：岩性为安山岩、辉石安山岩、安山玄武岩夹少量火山碎屑岩。其下以安山岩大量出现为标志，与太古石组整合接触，或不整合于太古宇或下元古界不同层位之上，上以安山岩结束为标志，与鸡蛋坪组流纹斑岩整合接触。

鸡蛋坪组：为一套中酸性熔岩建造，夹不等量的中性熔岩及火山碎屑岩。局部含有数层沉积夹层。

马家河组：为一套中基性火山熔岩建造，岩性以中性熔岩为主，夹不等的酸性熔岩、火山碎屑岩、正常沉积碎屑岩且偶见灰岩。

③中元古界汝阳群

汝阳群区域上主要分布在李村幅内，与下伏熊耳群马家河组为角度不整合或断层接触，自下而上划分为：小沟背组、云梦山组、白草坪组、北大尖组、崔庄组、三教堂组、洛峪口组和黄连垛组，组间多整合接触。区域上汝阳群总体为一套沉积岩组合，岩性包括砾岩、砂岩、粉砂岩、泥岩及碳酸岩等。

④寒武系

寒武系由下到上主要由下统罗圈组、关口组、朱砂洞组及中下统馒头组组成，出露面积较小。其中罗圈组为一套陆上山岳冰川—冰湖—浅海冰碛沉积碎屑岩；关口组为一套含磷角砾岩；朱砂洞组主要分布在永昌河两岸，为中薄层含燧石条带及燧石结核灰岩；馒头组为一套泥岩—灰岩组合。

⑤新近系

区域上新近系主要为洛阳组，主要沿河流冲沟两侧陡坡分布，不整合覆于太华岩群一下第三系不同层位之上，岩性主要为砂砾岩及弱固结粘土岩。

⑥第四系

区域上第四系大面积分布，据岩性组合、黄土成分、色调、成因类型等特征，将工作区第四系自上而下划分为全新统、中更新统离石黄土及下更新统午城黄土。

3.5.2 构造

调查区总体构造格架表现为两个多期构造叠加的片麻岩穹窿，北部为崮山穹窿、中间为洛宁断陷盆地，南部为熊耳山穹窿。主构造线呈近东西向展布，并发育韧性剪切带和褶皱构造。

①褶皱

北部的崮山地区总体呈一短轴穹状背斜构造样式，核部地层为新太古代—古元古代基底变质岩系，翼部为中元古界熊耳群，多围绕基底分布，构成区内古老的穹状背斜。

南部熊耳山地区总体上呈背形的褶皱形态，盖层熊耳群及上覆地层内部众多的小型背形和向形褶皱。背斜轴向北东东向，南北两翼不对称，南翼出露完整，北翼受新生界断陷盆地破坏，熊耳群出露不全。

②断裂

调查区内断裂以脆性断裂构造为主，韧性剪切带不发育。

脆性断裂构造：主要发育在盖层熊耳群岩层中，以压扭性断裂为主，张扭性为辅，按展布方向可分为东西—近东西向、北东向、北西向及南北向四组。断裂规模大小不等，长度几百米至几十公里。具代表性的断裂为康山—上宫断裂、涧里水库大坝—宫前断裂、中河断

裂等。

康山-上宫断裂：南西自星星阴、康山、经草庙河、青岗坪、刁崖、上宫至七星坪，长33千米，区内出露长度7.6千米，宽20~170米，深度达上千米。走向45°±，倾向北西，倾角62°。具多期活动特点，该断裂是上宫、康山金矿的导矿、控矿构造，蚀变强烈；金属矿化有金、银、铅、铜等。

涧里水库大坝-官前断裂：西起涧里水库大坝，向北东东方向延伸，经后河滩、大土门、阳坡一带被苇池沟-小池芦断裂切错，东段向北平移约2公里，过官前向东延至黄沙岭一带。区内出露长约11.5公里，总体走向70°~100°，高角度北倾，局部南倾。

中河断裂：该断裂出露于中河南徐沟至渡洋河一带，出露长度达3千米，出露宽度10~20米，倾向西，倾角50~80°。构造带内主要发育角砾岩、碎裂岩、蚀变岩等。该构造蚀变带北段旧县以北小朱曹沟-西坡-永昌河一带主要发育重晶石-石英脉，旧县至中河为第四系所覆盖，中河堤以南，带内主要发育以铁锰矿化、褐铁矿化、铅锌矿化为主的构造蚀变岩。

3.5.3 岩浆岩

调查区内火山岩分布较广，主要为中元古界熊耳群火山岩，目前形成了大面积分布的火山岩地层，在地层部分已论述。

区域上侵入岩非常发育，自太古代、元古代到中生代都有表现，具有多旋回、多期性特征。太古代岩浆活动表现为中基性-中酸性的火山喷发及TTG岩系的侵入，元古代熊耳期表现为中基性的火山的强烈喷发和中基性岩浆的小规模侵入，中生代燕山期岩浆活动强烈而广泛，形成花岗岩岩基和花岗斑岩体。其中燕山期花岗岩与本区的金、银、铅、锌、钼、钨等内生矿产具有密切的成生关系，以花岗岩类侵入岩为主，主要有花山、蒿坪岩基和金山庙花岗斑岩体及老里湾、中河花岗斑岩岩株，另有爆发角砾岩及花岗斑岩脉等分布，侵入时代主要为侏罗纪和早白垩世。

四、质量与技术要求

钻探工程用于圈定矿体，是了解矿体延伸，控制矿床远景，获得矿产资源量的重要手段。本次工作设计钻探1200m，钻孔类型包括直孔、斜孔及定向孔。

钻探工程严格执行《岩心钻探规程》，施工中应严格执行规范、规程。为了确保施工质量，对有关技术指标强调如下：

(1) 岩矿心采取率：岩心采取率一般应大于 70%，矿心采取率与矿体顶底板 3~5m 内的围岩采取率应大于 80%，否则应采取补救措施。

(2) 钻孔弯曲度测定：在钻进过程中，应系统测量倾角和方位角，所有钻孔开孔 25m 应测量一次倾角和方位角。直孔每钻进 100m，应测一次倾角和方位角；斜孔每钻进 50m 应测一次倾角和方位角；定向孔应适当缩短测量间距。斜孔每钻进 100m，方位角允许误差为 1° ~ 2° ；直孔每钻进 100m 倾角偏斜不应超过 2° ，斜孔不应超过 3° 。

(3) 孔深误差的测量与校正：在测顶角和方位的同时，均应测量孔深，误差小于千分之一者可不修正孔深；测量要使用经过校正的钢尺。

(4) 简易水文观测：在以清水为冲洗液的钻孔每班至少要测 1~2 次孔内水位，未下好井口管的孔段和泥浆钻进的钻孔可以不测。每次观测应在提钻后、下钻前各测量一次，其间隔时间应大于 5 分钟。所有施工钻孔遇漏水、涌水、坍塌等现象时，必须及时记录其孔深位置，严重漏水及破碎坍塌孔段不得随意采取堵漏，封孔等措施，要及时报告水文人员，待测定水位后方可钻进。

(5) 封孔：矿层（带）及其顶底板各 5m、覆盖层与基岩接触带上下各 5m、导水破碎带和孔口 5m 以内均用 400 号以上未过期水泥封闭（加速凝剂），其它孔段用稠泥浆灌注。每封完一层要在封孔段顶部位置取水泥浆样证实。钻孔结束后要埋孔口标志，并保证其质量。

(6) 原始班报表：要在现场用钢笔及时填写，要真实准确、齐全、及时、详细整洁，不准涂改，只能划改，不得撕毁、遗漏和丢失，终孔后装订成册。交接班班长和机长要亲笔签字，不得代签。

岩芯管理：按《岩芯钻探规程》执行。

钻探编录人员要严格执行钻探六大技术指标的要求。在正常钻进中，编录人员必须每天到机场，进行岩心编录，及时收集地质资料。钻进到规定的校正孔深、测斜位置或见矿层时，地质编录人员要督促探矿部门及时校正、测定，以保证钻探质量。编录中要注意观察各种地质现象，岩心描述要详细、准确、简洁，重点突出，前后连贯统一，对矿层（脉）及其顶底板矿化蚀变带等重要层位要详细描述。终孔后，地质人员要在 7 天内完成各类表格和图件的

绘制、收集、整理、计算等各项基础资料后，交钻探组长或项目负责检查，并填写地质资料检查卡。其它要求按规范规定执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_____项目

响应文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 四、施工组织设计
- 五、项目管理机构及主要人员
- 六、投标人相关资料
- 七、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财务状况报告
-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二、优惠承诺
- 十三、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 十四、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打印页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调查院：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 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_____。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_____））。
- 4、如我方中标：
 -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 （5）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 5、我方同意，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 6、在合同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方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人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项目负责人		级别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综合单价	_____元/m		
投标有效期	_____日历天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优惠与服务承诺			

说明：投标人按照文件给定的工作量报价，若实际工作量有调整，按照综合单价做相应调整，最终支付金额据实结算。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投标人代表。投标人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的，亦按本格式填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附银行汇款凭证或招标代理机构财务出具的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四、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组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附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1									
2									
...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1								
2								
...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1							
2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主要人员组成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务	职称

附人员相关证件（如：身份证、职称证等）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投标人相关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本/开办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投标人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依据打分办法和自身情况自主提供)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应附合同协议书或任务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具体年份要求见投票人须知前附表。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投标人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如有）

（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审计报告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如果是事业单位的，提供自身相关类报告及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 2018 年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认为可以作为证明的相关材料）

十一、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十二、优惠承诺

十三、供应商依据打分办法而提供的相关以上内容未涵盖的材料和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十四、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打印页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因此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栏目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的负面信息投标人将视为无效投标人。）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主页，“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窗口进行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主页，“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窗口进行查询。

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查询打印页应能显示查询时间。没有提供查询或查询有负面信息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人。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据实填写，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包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 制造商划型填写：大型企业或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2.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否则自行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3. 认定权在磋商小组；
4. 供应商可依据自身情况提供，供应商非小型、微型企业的，可不用出具声明函。